

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1年8月25日在上海市南京西路699号17楼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向仍源先生召集并主持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，实际出席监事三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和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）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，发行公司债券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，优化公司财务结构，降低资金成本，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资金运营效率，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（公司《关于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》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和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）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1年8月25日